

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于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《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》，现将方案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介绍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)于 2000 年 4 月 7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函[2000]74 号文批准，由广西柳州钢铁(集团)公司(以下简称集团公司)作为主发起人，联合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、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、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。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14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，营业执照注册号为(企)4500001001249。公司原名广西柳州金程股份有限公司，2001 年 10 月更名为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。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2 月 27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，股票简称“柳钢股份”，股票代码“601003”。

公司经营范围为：烧结、炼铁、炼钢及其副产品的销售，钢材轧制、加工及其副产品的销售；炼焦及其副产品的销售（含煤焦油、粗苯，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 月 22 日）；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；本公司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、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；本公司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。

（二）组织架构图：

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要求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。公司按管理层、职能部门、生产部门三级管理模式，综合管理

部、证券部、人力资源中心、策划部、调度中心、技术中心、质量管理中心、机动中心、财务部、计控中心、审计部、焦化厂、烧结厂、炼铁厂、转炉厂、中板厂、中轧厂、棒线厂、经销公司、进出口公司、金材公司、物资公司，各职能部门和分厂在总经理的组织下开展经营活动。（公司组织机构见图 1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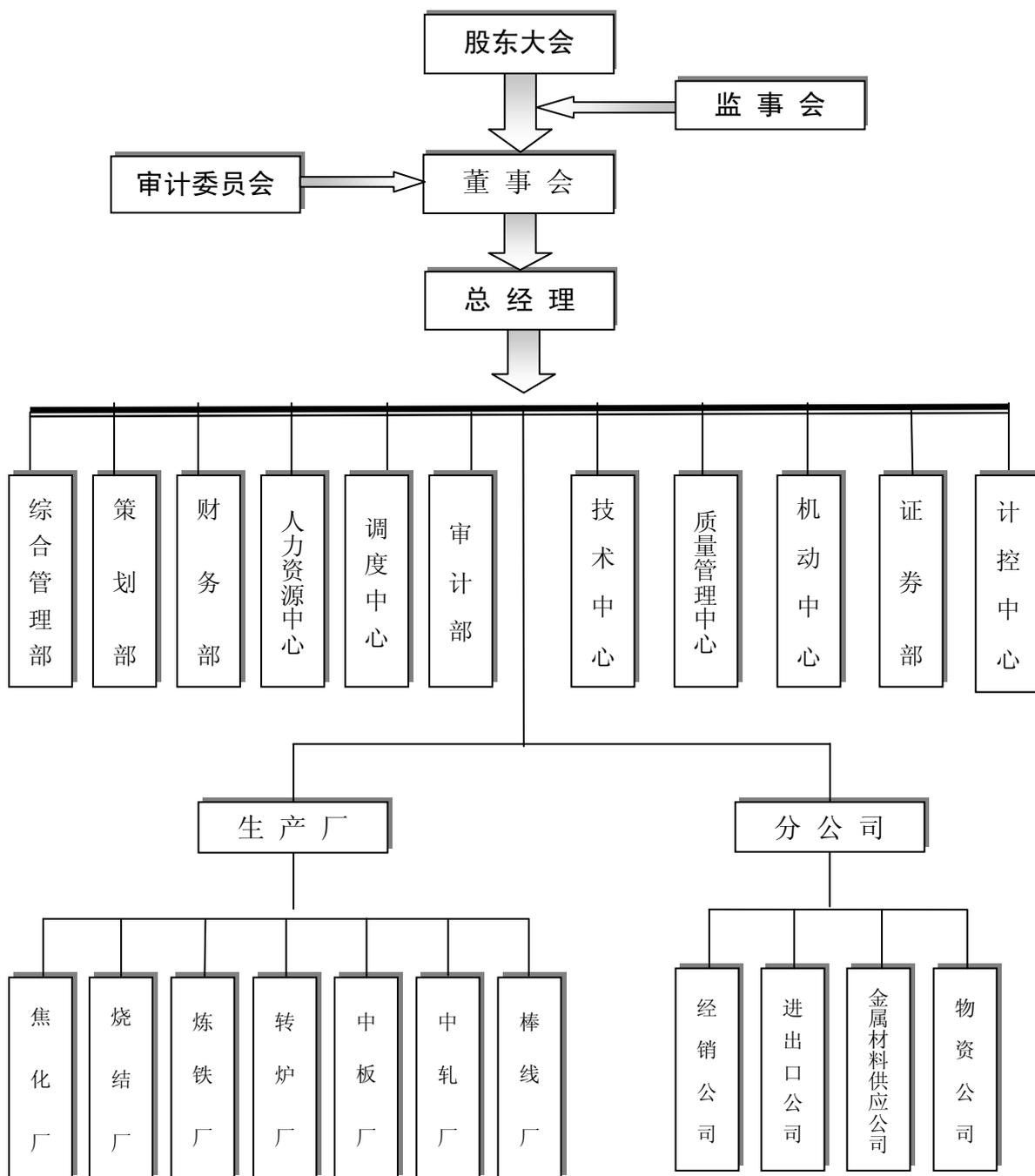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（三）内部控制工作实施责任高管及工作机构设置

为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顺利推进，以满足监管机构的合规要求，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体系领导小组，由公司董事长施沛润担任组长，公司内部董事、高管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共同参与，加强对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工作的领导。成立内部控制体系工作小组，指定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班俊超任工作小组组长，全面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内部控制工作。公司综合管理部做为内控工作牵头部门，负责组织开展内控体系建设的组织、协调工作，确保体系建设顺利完成。

公司聘请外部咨询机构、会计师事务所帮助开展内控规范体系建立和企业内控审计工作。公司确保聘请外部中介机构的相关费用。

二、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

（一）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总体方案按照财政部、证监会、审计署、银监会、保监会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和国资委发布的《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》、上交所发布的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规定，以及广西证监局对 2011 年内控试点上市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的统一部署，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情况，针对公司 18 个业务流程的范围开展工作，业务流程包括：发展战略、组织架构、人力资源、社会责任、企业文化、资金活动、采购业务、资产管理、销售业务、研究与开发、工程项目、担保业务、业务外包、财务报告、全面预算、信息系统、合同管理、内部信息传递。公司计划至 2011 年底建立较为完善和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。对现有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从决策、执行和监督三个层面进行全面梳理、优化，力求促进各项管理工作实现程序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、标准化和信息化，满足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内在需要和内外外部监管机构的合规要求，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。在此基础上严格执行规范体系，并在实际运行中加强监控，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。

（二）体系建立计划

1、体系建立工作内容及时间安排：

(1) 2010年12月，联系多家内部控制咨询机构，通过招、投标方式确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服务机构。

(2) 2011年1月，内部控制体系框架设计阶段。了解公司风险管理框架、组织体系现状、内控领域及业务流程职责和公司未来期望，根据内部控制管理要求，设计构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组织体系。

(3) 2011年1月~3月，风险识别与评估阶段。了解现有管理措施，分析公司关键风险点，汇总已识别的风险点、风险描述、风险责任部门，形成风险数据库。组织责任部门进行量化的风险评估，确定各项风险管理优先顺序，并形成风险评估报告。

(4) 2011年2月~4月份，内部控制体系文件建立阶段。深入了解控制流程，梳理授权职责体系，根据当前制度体系文件编制内部控制体系文件。

(5) 2011年2月~5月份，内部控制体系信息化建设阶段。搭建公司内部控制信息化管理平台，导入相关主数据，建立主数据间的关联；完成测试并提交系统测试报告。

(6) 2011年4月~5月，内部控制体系控制自评及测试阶段。编制内部控制自评工作制度，编制内部控制自评工作计划并开展内控自评工作。根据自评结果对公司内控缺陷进行整改。编制相应的内部控制测试程序，对各内控环节进行抽样测试，形成内控测试结论。

(7) 2011年6月~12月份，根据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，对发现的问题不断修正和完善，确保通过内部控制体系建立的审核。

2、公司各部门工作要求

综合管理部为此项目责任部门，负责项目的组织及具体协调各项工作的开展，跟催措施落实情况，检查反馈问题。要求公司其他各部门的第一责任人高度重视，积极参与推进，认真做好工作部署，坚决执行，确保措施落到实处，按期限完成项目建设。

三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

(一) 2011年4月，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相关要求，编制内部

控制自评工作制度，编制内部控制自评工作计划，根据前阶段的内部控制手册和贵公司相关规章制度，编制内部控制自评问卷，编制相应的内部控制测试程序工作底稿模板，并做好内部控制自评方法和测试技能的培训。

（二）2011年5月，依照内部控制自评工作计划的要求，使用内部控制自评问卷，开展各相关管理职能部门的内控自评工作，分析内控自评结果，归纳内控缺陷，制订内控缺陷整改建议方案。

（三）2011年6月，按照内控测试程序工作底稿模板，对各内控环节进行抽样测试，根据抽样测试的结果，对照内控自评结果和内控缺陷评定标准，归纳内控测试的结论，对内控测试中发现的问题，提供整改建议，编制形成内控评估报告。

（四）2011年底完成体系试运行阶段后，组织开展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，并形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与公司2011年度报告一同批露。

四、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

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为基础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内控工作审计相关内容，制订审计工作计划，明确工作任务及时间和责任人，并按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

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3月28日